

# 2023年红楼梦二十一回读后感 西游记第二十一回读后感(精选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红楼梦二十一回读后感篇一

《西游记》全书100回，从大的结构上看，可分成3个部分，《西游记》是中国古代四大名著之一，大家小时候肯定都看过《西游记》的动画片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西游记第二十一回读后感1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耶！我考上了心仪的学校，小升初终于可以告一段落了。可还是不能松懈，还要为中学做准备。但却可以有足够的时间来细读中国古代四大名著原著。《西游记》是我看的第一本名著原著。

《西游记》是中国古代魔幻小说中的巅峰之作，讲述了唐僧师徒四人一路降妖伏魔，历经艰险到西天取真经的故事。作者细腻而深刻的塑造了四人及其经典的形象，他们怀着不同的目的走上了同一条道路，面对难以想象的妖魔鬼怪、险恶绝境，他们既有矛盾，又有合作的情谊。作者丰富的知识与惊人的想象力、非同一般的幽默感来写这本书，让我们读后受益匪浅。

在这本书的一百回中，最令我感到有兴趣的便是第五十三回《禅主吞餐怀鬼孕，黄婆运水解邪胎》。这一回讲述的是：

唐僧师徒四人有一天走到女儿国外的子母河边，唐僧和猪八戒因口渴喝了河水，没过一会儿他们的肚子越来越大，感到肚子里似乎有一块肉球在动。问过路边的老太婆后，得知喝了此水，三天会生出个女娃娃。猪八戒听后吓得大喊救命，唐僧也吓得直掉眼泪。又得知南面山上的泉水可医治此问题，他们便去了那面的山上。在那里，孙悟空与红孩儿的叔叔打斗起来，沙僧趁机取水。最终他们在南面山上喝了些泉水后，终于不会生孩子了。从这一回中，可看出孙悟空的勇敢与机智，以及唐僧与猪八戒的贪生怕死，还有沙僧与孙悟空配合是多么默契。

通过读《西游记》这部名著使我受益匪浅，收获了很多。我知道了唐三藏师徒四人在取经过程中所经历的九九八十一难时，他们是多么的齐心协力，拥有着何等的勇气驱使他们一次又一次的战胜妖魔鬼怪往西前进，取得真经。

在我们求学路上，一定也会有无数的艰难困苦；在我们今后的人生道路上，一定也会遇到许多的沟沟坎坎，我一定也要向他们师徒学习，不怕困难，勇敢面对，以智取胜，勇于攀登。我爱《西游记》，通过读它使我多亮了一盏知识明灯，让我爱上了阅读中国四大名著，并能从中提炼出一些令我终身受益的东西。

《西游记》如今已经是家喻户晓无人不知了，就连外国的文坛中都会有《西游记》的一席之地。《西游记》中讲述的故事很简单：唐僧师徒四人历经九九八十一难，去西天取得了真经。但就是这么简单的故事情节，却让无数人拍案叫好，到底是什么魅力吸引着无数的读者呢？我想功劳并不仅仅是在曲折的故事情节上，还有浅显易懂的文字背后隐藏的哲理。

我从《西游记》的四个主要人物中，读到了他们背后的精神：首先是师傅，也是《西游记》的主角，唐僧。唐僧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和尚，他非常的善良，不愿去伤害任何生命；他还非常的有礼貌，每次开口都会带上“施主”之类的敬词；他

还非常的吃苦，不远万里的去西天求取真经。我从他的身上，学到了要宽以待人，谦卑有礼。

其次是大徒弟孙悟空，也是《西游记》中，作者花了大量的笔墨去描写的人物：书中的孙悟空敢爱敢恨，敢作敢当，潇洒机智，不愿被规矩所束缚；孙悟空也是一个非常强大的人物，他屡次救其它三人于妖魔鬼怪的巢穴魔口之中。我到现在对《西游记》中最记忆深刻的人，便是这个敢爱敢恨的‘猴哥’了，我也想做一个和孙悟空一般敢作敢当，勇敢机智的人。

接下来是长着猪头的二徒弟，猪八戒。猪八戒在我的生活中，可算是一个大红人了。所有人提起猪八戒，总会笑他那憨厚可掬的搞笑模样。虽然猪八戒好吃懒做，又喜欢美女和钱财，但他却在对唐僧非常的忠心，也很讨人喜欢。从书中看到他的时候，我便想和他一样懂得变通，讨人喜爱。

最后是三徒弟沙和尚，他是一个很吃苦耐劳的人，西天取经的路上扛着一个大扁担艰苦的走着，却从来没有任何怨言；他还是一个老好人，为此常常吃妖精的亏，屡次被猪八戒调笑。我从沙和尚一路取经的行为中，感受到吃苦耐劳是多么的重要。

《西游记》中曲折离奇的故事和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是《西游记》的看点，这本名著也确实被后世的无数人翻看赞叹，我不禁也成为了其中一员：“这是一本多么让人感触极深的好书啊！”

本次研究性学习，我主要谈一下《西游记》得艺术特色与思想。

在历史的长廊里，文学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的象征，也是其在发展中最真实的社会写照，更是承载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最绮丽的文化艺术宝石。诚然，科学无国界，文学亦

美焉!但由于各民族, 各国家的文化差异, 人们对于文学的欣赏有着不同的见解。但是文学精华, 无论在中西方都是一颗永不凋零的文学星, 一直在人们的心中闪光。就像哥伦比亚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的暨拉丁美洲魔幻现实主义代表作《百年孤独》, 作者用全新的创作手法, 巧妙地糅合了现实与虚幻, 融入神话传说, 民间故事等元素, 展现出一个多彩的想象空间。同样追溯中国古代文学—《西游记》, 开辟了中国神魔长篇小说的新篇章。作者吴承恩成功地运用了积极浪漫主义创作手法, 巧妙地将辛辣的讽刺, 善意的嘲笑, 严肃的批判相结合, 把神魔小说《西游记》表达得淋漓尽致, 出神入化, 从侧面抨击当时社会的黑暗, 统治者的昏靡来表达自己怀才难遇明君, 不能重任的悲愤心情。

## 红楼梦二十一回读后感篇二

爱的力量可以超过一切, 它让一个心理阴暗的孩子重新沐浴阳光, 它让一个悲观绝望的孩子变得乐观和自信……这是一句出自英国著名小说家——丹尼尔的名言。没错, 《城南旧事》也是这样一本充满了爱的故事的书。

这本书是中国著名作家——林海英所作, 主要讲了二十世纪末, 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 是英子的一个朋友。英子和秀贞交谈时得知, 秀贞早年 and 思康相爱, 生下一个女儿叫小桂子, 但秀贞的妈妈却担心她的身体, 把小桂子丢掉了。英子被秀贞的话打动了, 答应帮她找女儿。英子花费了千辛万苦才从她的朋友中找到了小桂子——妞儿, 母女相认后, 她们立刻奔向火车站准备去找思康, 却双双丧命于火车轮下。后来, 英子搬家了, 在附近的荒园里认识了一位年轻人, 他为供弟弟上学, 不得不去偷东西。但英子觉得他很善良, 分不清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 英子捡到了一个小铜佛, 被警察发现了, 抓走了那个年轻人, 英子非常难过, 因为她又失去了一个朋友。

后来，兰姨娘来到了英子家，英子发现爸爸喜欢上了兰姨娘，就想办法把兰姨娘介绍给了德先叔，最后他们相爱一起离开了。英子九岁时，宋妈的丈夫来到了林家，告诉宋妈，他们的儿子——小栓子，两年前被水淹死了，女儿也被卖进了哈德门，宋妈十分伤心，后来宋妈也被她丈夫接走了。最后，英子的父亲因病去世，父亲的离开，让英子体会到了自己的责任，觉得自己长大了，要担起家庭的重担。

这篇小说告诉了我每个人都要用一颗善良的心去看待世上的一切人和事，没有绝对的好与坏之分，用一颗悲悯同情的心去看待，世界会是另一番景象，自己也会变得美丽而又诚实。

《城南旧事》这本书写得充满了爱，十分精彩、有意义，书籍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啊！

## 红楼梦二十一回读后感篇三

《西游记》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是一部老少皆宜的作品，其中充满了离奇，精彩的神话故事，《西游记》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是由明代小说家吴承恩所创作的中国古代第一部浪漫主义的长篇神魔小说。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西游记二十一回的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西游记》的问世，在民间广为流传，版本层出不穷。据载明清就有十三个版本。鸦片战争以后被译成多种外国文字，广传世界各地，且发表了许多研究论文，并作出极高的评价。小说以唐僧师徒西天取经的历史事实为题材，以神怪为引线，运用生动贴切、明快流畅的对话描写，设计曲折离奇的情景，刻画鲜明诡异的人物个性。小说具有诙谐性，隐喻性的艺术风格，揭露了真实的社会生活，可谓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巨著，它闪耀不朽的灵光，恩泽万代，福及千古。

神幻小说《西游记》是以虚幻境象的表达形式，客观地反映真实的社会生活，寄托人们在精神生活方面对自由公平的一种渴望。相比历史故事，传奇故事，英雄故事小说，它是隐喻的，是它们无法比及的。它既是历史故事，传奇故事，英雄故事小说后的文学新门类，也是对社会现象，文化传承及它自身发展的独特见解。

《西游记》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我们都耳熟能详。从小我就对它百读不厌，爱不释手，文章中有趣的故事情节让我百看不厌，每个故事深深地印在我脑海里。

《西游记》里面讲了师徒四人取经，走了十万八千里，经历了八十一难，之后取得真经，修得正果。每当想起这部作品，我眼前仿佛浮现出了师徒四人取经时的样子；唐僧坐在白龙马上，沙和尚拿着包袱，孙悟空和猪八戒在前面“护驾”……其实，我们的学习也像取经。有些同学像猪八戒一样懒惰：上课时睡觉，不写作业，交白卷……对任何事情都是草草了事。有些同学像沙和尚任劳任怨，每次大扫除都是他做的最多，乐于助人踏踏实实的做人；有些同学像孙悟空机灵聪明，善于思考，一遇到自己不懂的问题，就是“打破砂锅问到底”不得满意的答案就不肯罢休！有些同学像唐僧一样善良，乐于助人：同学们遇到不懂的地方，立刻就会去教他……师徒四人取经，一步一步的走完十万八千里，路上是多么辛苦，九九八十一难他们都受尽了煎熬！比起他们，我真是自愧不如！

在我八岁那年，我和妈妈兴高采烈的来到了滑冰场，妈妈笑眯眯地对我说：“小芳，只要你学会滑冰，熟练操作，妈妈就去买肯德基”一听到美食，我就毫不犹豫的答应了。起初，我在教练的带领下操练自如，教练带了我几次我就要求自己滑。我保持好状态，前脚刚迈出去就开始了打滑，“啪”的一声摔了个“狗啃冰”“。没想到输在了起跑线上。”我再次尝试两脚迈进了滑冰场没摔就得意忘形的朝妈妈看去，没想到对面一个膘肥体重的小伙子撞了上来，“啪”的一声又

摔了，我一气之下就离开了。那次面对困难我做了逃兵，现在想起来，自己真内疚。

读了《西游记》，我知道人无完人金无足赤，师徒四人都有各自的缺点和优点，任何人都不是十全十美的，但是你要意识到你自己的缺点，并认真改正，努力克服困难，才能取得正果！

《西游记》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是中国文学史上的的一颗璀璨的明珠。每每读到其中离奇，精彩的神话故事，都让我回味无穷。

《西游记》是以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以及白龙马护送唐僧去西天取经为线索，讲述了一路上降妖除魔，最终取得真经的故事。

这个取经团队里孙悟空英勇善战，但非常急躁；猪八戒好吃懒做，贪图安逸；沙和尚脚踏实地，非常稳重，但是战斗力比较弱；唐僧心地善良，但是有时因为是俗世凡人而看不出是人是妖，所以常常糊涂，气走孙悟空；他们之间有一个和事佬——白龙马，在四人关系非常微妙的时候打圆场。就是这样一个神奇的组合，一路上磕磕碰碰，分分合合，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而取得真经。从他们的团队日常中，不仅让我感受到了幽默搞笑，还有一种团结一致的优秀团队精神，值得我学习。

《三打白骨精》是我最喜欢的一个情节：狡猾的白骨精一变少妇，二变老奶奶，三变老翁，将唐僧等人骗得团团转。不过这种小把戏，可逃不了孙悟空的火眼金睛，一眼就识破了白骨精的身份，出现了三打白骨精的场面，救了唐僧。可唐僧不但不领情，反而责怪悟空滥杀无辜，直将孙悟空赶回了花果山。

唐僧呢，也由于气走孙悟空而被白骨精抓入洞中。猪八戒与沙和尚没有办法救出唐僧，只好上花果山寻求悟空的帮助，

好说歹说才将孙悟空劝回去救唐僧，最终结局是白骨精被收服，唐僧等人又踏上了西天取经之路。

《西游记》带我领略了精彩的鬼怪故事，同时也教会了我只有团结一致才可取得成功的道理，它让我受益匪浅！

在假期中，我读了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西游记》，我仿佛徜徉在那个色彩斑斓的神奇世界里，读《西游记》真是让我既过瘾又有趣。

《西游记》中唐僧以及其他的三个徒弟一路上降妖伏魔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取得了真经的故事很离奇，他们师徒四人更是深深得吸引了我。唐僧诚心向佛，他为了大唐历经艰险去西天取经却从不抱怨，但是我觉得他太顽固了。相信大家和我一样，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的画面在我脑海里记忆有新。不论白骨精变成一个美貌的村姑，还是变成拐着拐杖的老妇人，甚至变成一个在找他的妻子和女儿的白发老公公，都逃不过孙悟空的火眼睛睛。而菩萨心肠的唐僧却责怪悟空无故伤人性命，一遍遍念着紧箍咒，可怜的悟空只能连忙哀求。在这个小故事中，我看到了悟空的正义、机智，更看到了唐僧的顽固，那是因为他太善良了，我们也不能责怪唐僧对那些妖怪这么仁慈，破坏悟空打妖怪，因为他可是没有火眼睛睛啊！

我最喜欢的就是孙悟空，悟空总是很顽皮，但他本领高超、机智勇敢，在取经路上功劳最大。这一路上他们经历艰难险阻，不管妖怪是多么的阴险狡猾，他都一一打败他们，把师傅从危难中救出来。而胖嘟嘟的猪八戒呢，我觉得十分可爱，他一出场就让我兴奋，如果《西游记》少了他，那么西天取经就一点都不好玩了，还有啊，猪八戒之所以这么胖，因为他好吃，而且心态很好，这就是心宽体胖吧，我要向他学习，学习他那种乐观向上的精神。再说说沙僧吧，沙僧是个真正的老实人，取经路上，他就只是做一些平凡的小事情，但他对师傅忠心耿耿，不会临阵脱逃。



我深深爱上了《西游记》这本书，它给了我很大的启发，从唐僧师徒身上我学到了许多做人的道理，我要学习唐僧的大慈大悲，学习悟空的不屈不挠，学习八戒的乐观向上，学习沙僧的忠诚踏实。做人要有坚强的意志，我们不能半途而废，还要学会宽容，善待别人，互相帮助，我们要为追求自己的理想而奋斗，勇敢面对困难和挫折，每天都要过得很精彩。

《西游记》是古代神话小说。讲述了唐僧师徒四人，历经千辛万苦，经过九九八十一难，到西天取回真经的故事。其中，唐僧、孙悟空、猪八戒和沙僧这几个人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齐天大圣孙悟空。因为孙悟空不斤斤计较，宽容大量令我折服。

故事讲了五百年前的齐天大圣孙悟空大闹天宫，后来被如来佛祖压在五行山下。有一天，唐僧取经的路上偶然遇到了孙悟空，便收了孙悟空作徒弟，唐僧曾多次把孙悟空逐出师门，就因为孙悟空无故伤人性命，二孙悟空宽宏大量，不计前嫌，一次又一次地原谅师傅。

就说“三打白骨精”那回来说吧。白骨精三次化人形，唐僧是肉眼凡胎，不知是那妖精化为人形来迷惑唐僧。孙悟空打死了那妖精，那唐僧却误以为孙悟空打死了三个人，于是就把孙悟空赶出了师门。孙悟空无奈，智慧回花果山。直到那妖精吧唐僧变为老虎，使人们误以为唐僧是妖精。多亏孙悟空不计前嫌，出手相助，得以保住唐僧。

看了这个故事，我有想起了自己曾做的一件事：

那时，我前面的同学向我借橡皮来用用，我犹豫再三才把刚买的橡皮借给他，谁知他没有接稳，把我刚买的橡皮给掉地上弄脏了。我大发雷霆，对他大吼大叫，还小题大做地叫他赔。现在想起来真是后悔莫及，为了一块小小的橡皮就断送我们的友谊，真是太不应该了。

读完《西游记》，我明白了：要有一颗宽容感恩的心，学会包容一切，感恩一切。如果人人都是如此，世界便会永久和平美好。

## 红楼梦二十一回读后感篇四

名著，就是读了让人通俗易懂，收视率高的长篇历史小说。不是一本普普通通的书，它们和读者之间会产生感情。因此我也与《水浒传》摩擦出了友情。

《水浒传》记叙了以宋江为首的一百零八位好汉从聚义梁山，到受朝廷招安，再到大破辽兵，最后剿灭反贼，却遭奸人暗算的英雄故事。这一个个经典的故事蕴藏着两个字：忠、义。

忠，是指对自己的国家忠心耿耿，对身边的街坊邻居、亲人朋友尽心尽力。被人称为“及时雨”的宋江，在种种威逼利诱之下，仍对国家忠心耿耿，这就是忠的表现。现代生活中，相信也有许多人能做到忠，而有些人却没能够做到义字。

义在字典中解释为正义。古往今来，有多少位英雄好汉，舍生取义，舍己救人。他们为了坚持正义，为了真理宁死不屈，这是因为有强烈的正义感指引着他们，为了哪些事值得去死，为了哪些人值得用生命去努力，去奋斗。

一个人可以不信神，但绝不能不相信“神圣”。当前，我们青少年儿童的主要任务就是学习，掌握科学知识，将来把祖国建设得繁荣昌盛。因此，这也是我们民族大义的根本。让我们用自己的双手去维护去坚持这份神圣！

## 红楼梦二十一回读后感篇五

三国，一个群雄并起的时代，里面的人物无论是英雄还是枭雄，都有值得人们学习的地方。读完这本书，你一定收获不少，何不写一篇三国演义读书心得记录下呢？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三国演义第二十一回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三国演义》是中国的四大名著之一，也是我最喜欢阅读的一本书。书中一个个传奇故事令我深有感触，苦肉计、空城计、王允巧施连环计等都让人拍案叫绝。

我最喜欢足智多谋的诸葛亮，草船借箭是他的壮举之一，令我挥之不去。

一次，阴险狡诈的曹操派兵攻打东吴，用大船与他们交战，恰巧大雾弥漫。刘备的大军正缺箭，不过诸葛亮的机智帮了刘备的大忙。他让士兵们扎大量的稻草人安在船上，把船放到水中，每只船上点了几根火把，人站在船舱中。刚好大雾朦胧，曹军看不清，把箭全射到稻草人的身上。再把箭集中起来就可以用了。几天后，这些箭都被用来攻击曹军了。

真是大快人心。

这段时间，经过老师的推荐我读了许多书籍，最令我难以忘怀的还是非四大名著之一——《三国演义》了。

《三国演义》这本书主要讲了东汉末年直至汉末晋初这段时间曹魏、蜀汉和孙吴三个国家进行战斗。这本书的主人公是刘备，整本书以刘备为中心，写了一系列关于他的种种事迹。

在这本书中，写了刘备打了许多胜战，因此我非常佩服他。刘备也十分谦虚，就以《三顾茅庐》来说吧，他三访诸葛亮，张飞因诸葛亮迟迟不出门见人已经愤怒不已了，而刘备却还是那么冷静地等待着诸葛亮。当然，关羽也很有个性，在张飞生气时，他总是及时相劝，阻止张飞动怒。

在说说曹操吧。他在《三国演义》中虽然被称为“奸雄”，但他对刘备说的话，刘备不入耳这件事情让我知道了什么叫宽容大度。本来我一直以为曹操是一个待人很坏、很冷酷的人，但一读到这里时，我对他的看法完全变了。

读完这本名著后，故事情节仍然在我的脑海中浮现。这个故事让我知道了对于朋友要讲义气，不能因为对方的官位或身份的高低来判断一个人的好坏。就像文中的关羽，他对故主忠诚，又因为斗争失败投降，没有一点儿想以陷害的方式击倒对方，但在我的眼里，他并没有战败，因为他最后还是凯旋归来，身上有一种可贵的，只得我们学习的精神——忠。

在《三国演义》中，我见识到了各种风格的人物，他们的性格和爱好虽然不同，但有一点永远一样，就是重情重义，正所谓“乱世间英雄”，他们就是情谊上最杰出的英雄。

《三国演义》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相信大家都很熟悉，但也许没有真正阅读它。

今天，我就怀着一股强烈的好奇心翻开了《三国演义》（彩色版）。从《桃园结义》一直看到《计招姜维》，这本书都散发着浓郁的战斗之味。

就说《离间计》吧！曹操杀死了马超的父亲。马超为了报仇，和韩遂率领大军进攻曹操。后来，曹操只得使用“离间计”。这“离间计”可真厉害，它使马超不信任韩遂了，也使自己的军队转危为安，又使马超吓得落荒而逃。

哎！看来要想胜利还得想个计策才行，要开动自己的脑筋啊！

再说《三顾茅庐》：刘备想找个人才，徐庶提议说附近有一个人才，他叫诸葛亮。前两次去请，都没有找到。第三次寻访时，他们发现诸葛亮在睡大觉，就等诸葛亮睡醒，又用诚恳的话语打动了诸葛亮，使刘备得到了一个得力助手。

嗯，做事要有恒心，有毅力，才能摘到绚丽的成功之花呀！

当我们背长篇课文时，不要死记硬背，要采用记忆的妙招。这样可以节约一些时间，也可以使脑子灵活起来，就好比涂了润滑油。

当然，使用好方法不一定能在短时间内背完课文，不要为背书而感到厌烦，厌烦最终只能降低背书的效率，还浪费时间。

做什么事都要开动脑筋，持之以恒，这就是《三国演义》对我的启发。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读完一本厚厚的《三国演义》，我才真正体会到了“天下之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它是一个历史人物的舞台，把重多人物刻画地淋漓尽致，使我不得掩卷长思.....

三国中我最佩服的不是诸葛亮(总感觉这个人被神化的有点假了)，而是曹操。大多数人认为他很奸诈，也有人总结了一句话：“乱世之奸雄，治世之能臣。”他“挟天子以令诸侯”体现了他做事周到的特点。“宁我负天下人，莫使天下人负我”是曹操的人生哲学。但曹操也有优秀的一面，他求贤若渴，看重人才，无贵贱之分，打破了当时书香门第、贵族子弟才能做官的规矩。

曹操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他对失败的态度：兖州败给吕布，宛城败给张绣，赤壁败给周瑜和黄盖，汉中败给马超。每次失败他都能以他独特的方式对待，体现了他作为一个优秀统帅所应具备的素质。面对挫折学会克服，遇到磨难学会坚持，这些我们在人生的道路上难能可贵的好品质，都诠释在了曹操对失败的那抹苦笑中。曹操一生都属于十分大胆的人物，也是十分奸诈的。他误杀了吕伯奢一家人，最后明知错了，还要继续杀了吕伯奢，其无情无义至此，陈宫便离他而去，曹操后来说的那句话耐人寻味：“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

下人负我”。但反过来想想，如果当时他不赶尽杀绝的话，吕伯奢若真带了些人过来追杀他，可能曹操会就此退出历史舞台了。有时我常想，如果曹操不是曹操，那他不知死了多少次，但真正的曹操总能死里逃生！乱世中需要的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好人，不管别人认为曹操人格如何，我觉得三国需要曹操，如果三国没了他，不仅仅是三国演义这部书不精彩能形容的！在历史的长河中，曹操的错误怎能和他的诸多贡献相提并论！

三国演义中，还可以学到许许多多的东西，比如研究历史的规律，分析人物性格，分析事情的前因后果成败原因。毛泽东就曾经读了五次三国演义，原因大致也在这吧。名著是经得起反复阅读，反复推敲的，好的名著伴人一生成长。

读了《三国演义》一书，使我受益匪浅。

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三国演义》是我国古代历史上一部重要的文学名著。《三国演义》刻划了近200个人物形象，其中最为成功的有诸葛亮、曹操、关羽、刘备等人。《三国演义》以三国时期魏、蜀、吴三个统治集团相互斗争为主要描写内容。它讲述了从东汉末年时期到晋朝统一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

其中有庸主献帝刘禅，气量狭隘的周瑜，忠厚的鲁肃，勇猛的张飞，重义的关羽，纳贤的刘备等等，无不个极其态。这些人物给了我深的教育。虽有这些人物，但最令我有所感受的是这本书当中所描述的几个英雄人物。

先说关羽。这是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人物之一。他降汉不降曹、秉烛达旦、千里走单骑、过五关斩六将、古城斩蔡阳，后来又在华容道义释曹操。他忠于故主，因战败降敌，但一得知故主消息，便不知千里万里往投。我认为虽降了敌，但最后还是回来了，不但仍算忠，而且还要算一种难得可贵的忠。《三国演义》表现关羽的方法也极简单：“丹凤眼，卧

蚕眉，面如重枣，青龙偃月刀”，后来加上“赤兔马”，刮骨疗毒不怕疼，斩颜良，诛文丑，几乎变得天下无敌。

再说曹操。曹操在《三国演义》中被称为奸雄。他说刘备与他是并世英雄，说得刘备都不敢听，但是他没有杀刘备，虽刘备正是他的瓮中之鳖。这使我感到了曹操的大度，也是周瑜做梦也梦不到的。周瑜眼中只有诸葛亮，与其誓不两立，只要把诸葛亮杀了，东吴的天下就太平了。后来又发现刘备也不是一般人物，便想杀刘备，至少把他留在东吴，东吴的天下也太平了。目光短浅，气量狭小，非英雄也。这也与曹操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三国演义》中的人物各具其态，有长有短。总的来说，读过这本书之后我大开眼界，而以上几人也给了我很大的感受，他们很值得我学习。